

# 圓的尺規作圖系列探討

鄭再添  
國立臺灣師大附中

## 緒言

### (1)圓與直線是人類文明的表徵

回想起孩提時光，在北台灣臨海的一個小鄉鎮—金山，筆者常和先祖父（我的數學啓蒙教育者，從小教我打算盤、背九九乘法表）迎著晨曦到海邊看日出；一輪火紅的大圓盤自海天一線下方冉冉升起，天空中朵朵幻化的雲彩，海面上起伏不定的波浪，相互暉映著瞬息萬變的金黃霞光，不禁引發無限的思親及念鄉之情。臆想人類最早認識“圓”及“直線”這兩種號稱最簡單而又最完美的幾何圖形（參見[3]P.37）之初，是否正如筆者兒時憶往般的感人心弦？！

何僅止於自然界，直線和圓更是人類文明的一種重要表徵。當你抓住一條繩子的兩端，用點力把它撐緊，擺在眼前的就是直線的一段；如果繩子的一端綁上石子之類重物，使力甩動重物讓它繞著一定點旋轉，就可以得到一個圓形的運動軌跡了！由直線和圓所搭配建構出的多采繽紛的幾何世界，更是不勝枚舉。這從一些交通標誌、國旗上的青天白日徽，或市面的許多商標圖案設計都可獲致印證。

### (2)尺規作圖的沿革概述

直尺和圓規是人類製造用來畫直線與圓的作圖工具。關於尺規作圖的相關規定，可以遠溯自二千多年前幾何學興盛的古希臘時期。最先明確提出限定直尺、圓規為合法作圖工具的，可能是思諾皮德斯（Oenopides，約 465B.C.），經過柏拉圖（Plato, 427-347?B.C.）的大力提倡，而由歐幾里得（Euclid 450-380 B.C.）總結，形成金科玉律般的地位（參見[2]，P.44）。在歐幾里得的《幾何原本》裡即有如下的規定（參見[4]，P.20~22）：

直尺的用法—經過已知兩點連一直線；或無限制地延長一直線。

圓規的用法—以任意一點為中心，過其他任意一點畫一個圓。

古希臘人所謂的直尺，是沒有刻度的。由於因地區風俗習性的差異，度量單位極不易統一；再加上希臘的幾何學者重於演繹推理，自然不需要直尺上的刻度。至於圓規，在後來的幾何書上，一般都規定為：以任意一點為中心（即圓心），任意給定的長為半徑，畫一個圓或一段弧。作圖時，不能把直與圓規合併使用，也不能無限次地使用下去。這些都是必須遵守的規定，被稱為“尺規作圖公法”。

### (3)阿波羅尼(Apollonius 262-190 B.C.)問題

與圓有關的尺規作圖難題可說是五花八門、不勝枚舉的，像“化圓為方”那樣高知名度的只是其中之一。據說，連威震歐洲的法國名將拿破崙也常沉迷於尺規作圖的樂趣中（參見[3]，P.63），還會出了一道題向全法國的數學家挑戰：“只准使用圓規如何可將一已知圓心的圓周四等分？”而本文所要討論的，著眼在給定一些已知點，或線段、直線，或已知圓的情況下，如何利用尺規作圖畫出欲求的圓來。古希臘幾何學家阿波羅尼在他的著作《On Contacts》裡，即曾提過此類相關的問題（參見[11]，P.99）：已知任意三點、直線或圓或它們三個之任意組合，作一圓過已知點，且與已知直線及圓相切。這一系列饒富趣味而變化莫測的問題，在圓內所圈住的，似乎盡是一個個的謎。

阿波羅尼問題的處理方式是可選擇的。用解析幾何的觀點來看，在三個圓的二次方程間求取一個與彼等相切的圓半徑及圓心位置，其處理過程中所需用到的僅有理運算及平方根（參見[5]，P.107~109），因此可知問題解答的存在性與可尺規作圖都是毋庸置疑的（參見[10]，P.89~90）；透過反演變換(inversion)的應用，也可以圓滿解決阿波羅尼問題（參見[5]，P.139~140）。許多數學家都曾為此提供過解答（參見[11]，P.99），其中包括維塔（Francois Vieta 1540-1603，將《On Contacts》內容加以重寫者）及牛頓(Isaac Newton 1643-1727)在內。筆者未曾在相關文獻上進一步深究，惟因其尺規作圖的處理方式對中學師生的教與學上有一定的助益，卻又不易得閱這類文獻。本文欲就此做一層次漸進的系列探討，提供大家參考及指引。並順此就教於學界賢達，懇請不吝斧正。

## 本 文

圓的要素有二：圓心決定圓的位置，半徑則掌控圓的大小。因此，一切有關畫圓的作圖問題，不外乎如何尋求其圓心及半徑。而阿波羅尼問題欲求之圓與已知直線、已知圓間都是相切的關係，是故在確定圓心位置後，由連心線長等於兩半徑的和或差的密切關聯知，其所求半徑亦將隨之確定，解題的重心自然而然的放在圓心位置的決定上。這個認知有助於我們掌握問題的核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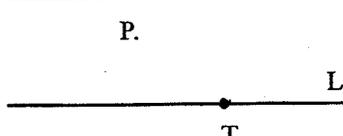
就阿波羅尼問題看來，在點、直線、及圓中可重複選取三個的任意組合總數為  $H_3^3 = C_3^5 = \frac{5 \times 4 \times 3}{3 \times 2 \times 1} = 10$ ，故問題的條件共有十類：①一點一直線一圓②二點一直線③二點一圓④二直線一點⑤二直線一圓⑥二圓一點⑦二圓一直線⑧三點⑨三直線⑩三圓。但若指定已知直線或圓上一點為切點時，可取代條件之一；又當問題給定欲求圓之半徑時，亦可取代其一，相關問題也因此衍生出更多的題型來。本文大致依此分門別類、由簡入繁

概述於下。每一題型在作法之前先行解析，讓問題與解法間有一脈絡可尋；在作法之後再加點必要的討論，以補足作法中未盡之處。

[題型一]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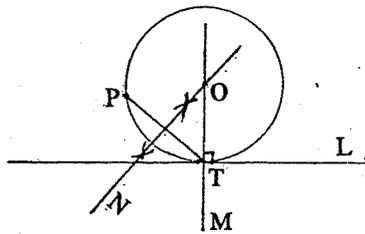
已知：一直線  $L$  上一點  $T$ ， $L$  線外一點  $P$ 。

求作：過  $P$  作一圓與  $L$  相切於  $T$ 。



解析：因  $T$  為切點，故圓心必在以  $T$  為垂足的  $L$  的垂線上；又  $\overline{PT}$  為一弦，故圓心又在  $\overline{PT}$  中垂線上。由上二直線交點即得圓心。

- 作法：1. 過  $T$  作一直線  $M \perp L$ 。
2. 連  $\overline{PT}$ ，作中垂線  $N$ ，與  $M$  交於  $O$ 。
3. 以  $O$  為圓心， $\overline{OT}$  為半徑畫圓即為所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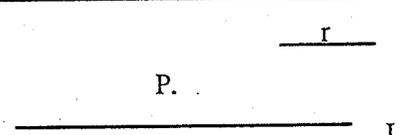


- 討論：1. 本題恰有一解；
2. 若  $\overline{PT} \perp L$ ，則  $\overline{PT}$  之中點即所求之圓心。

[題型二]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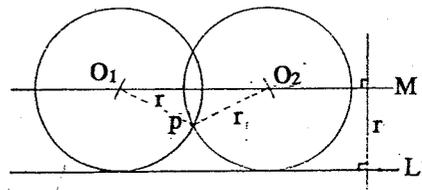
已知：一直線  $L$  外一點  $P$ ，一線段長  $r$

求作：以  $r$  為半徑過  $P$  作一圓與  $L$  相切



解析：圓心與直線  $L$  的距離為  $r$ ，可作一平行於  $L$  且距  $L$  為  $r$  之線；又  $P$  在圓上，故  $P$  到圓心之距亦為  $r$ 。

- 作法：1. 作一直線  $M \parallel L$  與  $L$  相距  $r$
2. 以  $P$  為圓心， $r$  為半徑畫弧，與  $M$  交於  $O_1, O_2$
3. 分別以  $O_1, O_2$  為圓心， $r$  為半徑畫圓皆為所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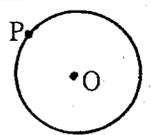


討論：本題一般而言可有二解；若步驟 2 無法產生交點，即  $P$  距  $M$  大於  $r$ ，則無解。當然， $M$  與  $P$  須在  $L$  的同側。

[題型三] (參見[7], P.4)

已知：圓  $O$  上一點  $P$ ，圓外一定點  $A$

求作：過  $A$  作一圓與圓  $O$  相切於  $P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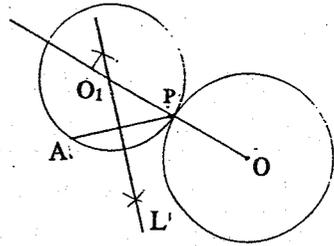


解析：切點 P 必在連心線上，故  $\overline{OP}$  過欲求之圓心；又  $\overline{AP}$  為一弦，故  $\overline{AP}$  之中垂線亦過此圓心；因而上二直線交點即圓心所在。

作法：1. 連  $\overline{OP}$

2. 作  $\overline{AP}$  之中垂線 L 交  $\overline{OP}$  於  $O_1$

3. 以  $O_1$  為圓心， $\overline{O_1P}$  為半徑畫圓即所求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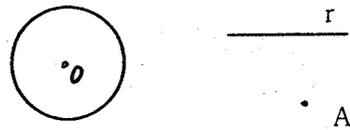
討論：1. 若 O-P-A 成一直線，則以  $\overline{PA}$  為直徑作圓即可；

2. 若  $\angle OPA=90^\circ$ ，則  $L \parallel \overline{OP}$ ，圓蛻變為過 P 的切線；

3. 當  $\angle OPA < 90^\circ$ ，兩圓為內切； $\angle OPA > 90^\circ$  則兩圓外切。

〔題型四〕

已知：圓 O 及圓外一點 A，一線段長 r



求作：以 r 為半徑過 A 作一圓與圓 O 相切

解析：兩圓相切的連心線長為兩圓半徑的和（或差），故圓心在以半徑和（或差）為半徑的圓 O 的同心圓上；又 A 在所求圓上，故可以 A 為圓心，r 為半徑與上述圓 O 相交來決定圓心位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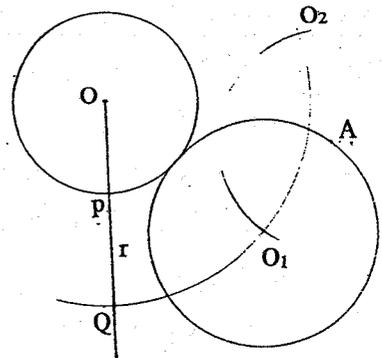
作法：1. 任作一射線  $\overline{OP}$ ，設與圓 O 交於 P，在直線

$\overline{OP}$  上取一點 Q，使  $\overline{PQ} = r$ ；

2. 以 O 為圓心， $\overline{OQ}$  為半徑畫弧；

3. 以 A 為圓心，r 為半徑畫弧，交上弧於  $O_1$ ；

4. 以  $O_1$  為圓心，r 為半徑畫圓即為所求。



討論：1. 上述作法以兩圓外切為例，故取  $\overline{OQ} = r + \overline{OP}$ ；

若欲作兩圓內切情形（必須  $r > \overline{OP}$ ），應取  $\overline{OQ} = r - \overline{OP}$ 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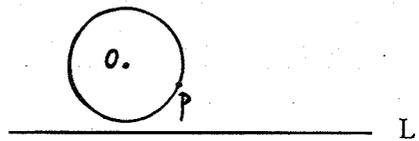
2. 上述作法可得二解，另一兩弧交點  $O_2$  亦可為圓心作一外切圓。

3. 外切圓個數與內切圓個數全視步驟 3 之兩弧交點數決定。當  $\overline{OA} > 2r + \overline{OP}$  時，因兩弧不相交，故所求圓無解；又外切與內切可以並存，故至多有四解。

〔題型五〕

已知：圓 O 上一點 P，圓外一直線 L

求作：過 P 作一圓同時與圓 O 及 L 相切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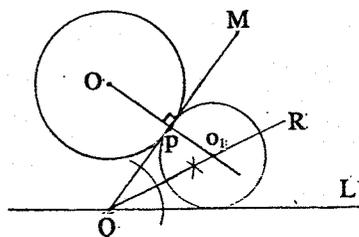
解析：如同題型三， $\overline{OP}$  過欲求之圓心；若過 P 作圓 O 之切線，則得一兩圓公切線；如此則欲求之圓有兩條切線成已知，故可作兩切線所成之角的平分線，它亦通過圓心；因此由它與  $\overline{OP}$  之交點即得圓心。

作法：1. 連  $\overline{OP}$

2. 過 P 作一直線  $M \perp \overline{OP}$ ，與 L 交於 Q 點；

3. 作  $\angle Q$  的平分線  $\overline{QR}$  交  $\overline{OP}$  於  $O_1$ ；

4. 以  $O_1$  為圓心， $\overline{O_1P}$  為半徑畫圓即所求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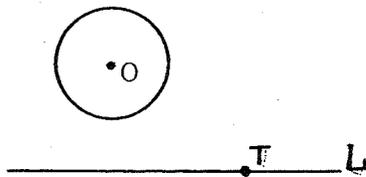
討論：1. 若  $\overline{OP} \perp L$ ，即  $M \parallel L$ ，則以 P 至 L 之距為直徑作圓即可。此時恰有一解，P 在 O、L 之間則兩圓外切，O 在 P、L 之間則兩圓內切。

2. 除上述者外，一般而言有二解。 $\angle Q$  之平分線交  $\overline{OP}$  於  $O_1$ ，當  $O_1$  與 O 在 P 之異側則得外切之圓，在同側則得內切之圓。（圖中未畫出內切之圓）

〔題型六〕

已知：圓 O 及圓外一直線 L 上一定點 T

求作：過 T 作一圓同時與 L 及圓 O 相切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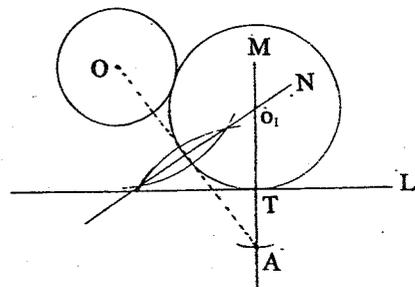
解析：如同題型一，圓心必在過 T 的 L 的垂線上；因欲求之圓心離 O 點兩半徑和之遠，而離 T 點一半徑遠，故可在垂線上取一個距 L 為圓 O 半徑長的點，再仿題型一作中垂線即可得解。

作法：1. 過 T 作一直線  $M \perp L$

2. 在 M 上取  $\overline{TA} = \text{圓 O 半徑長}$

3. 作  $\overline{OA}$  的中垂線 N 交 M 於  $O_1$

4. 以  $O_1$  為圓心， $\overline{O_1T}$  為半徑畫圓即所求。



討論：1. 若步驟 2 所取之 A 與圓 O 在 L 線的同側，即  $\overline{O_1A}$  為兩半徑之差，則作出之圓與圓 O 為內切關係。一般而言，可同時作出兩圓；其一與圓 O 內切，另一與圓 O 外切。

2. 類似於上一題型，若 M 過 O 點，即  $N \parallel L$ ，

則以 T 至圓 O 之最短距為直徑畫圓得外切者，以最長距畫圓再得一內切者。

（待 續）